

# 2024 年度项目支出部门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老人管理工作经费（政府购买服务专业技术类）

主管部门（公章）：深圳市宝安区民政局

项目负责人：周莉

填报人：曹志鹏

联系电话：88177546



## 一、基本情况

### (一) 项目概况。

#### 1、项目背景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卫生计生委等部门关于推进医疗卫生与养老服务相结合指导意见的通知》（国办发〔2015〕84号）和《深圳市医养结合试点工作方案》（深卫计发〔2017〕17号）文件精神，以及《研究宝安区社会福利中心二期（老人部）安置有关工作会议纪要》（2019深宝府会纪246号）文件的要求，进一步推进医疗卫生与养老服务相结合，满足老年人的医疗卫生服务需求，宝安区社会福利中心依托宝安区中心医院的医疗资源优势，宝安区中心医院依托宝安区社会福利中心场地资源优势共建宝馨颐养院社区健康服务站。

#### 2、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依托宝安区社会福利中心对于照料托养老人的丰富经验，基于宝安区中心医院先进的管理理念与制度，以及优质的医疗资源，通过宝馨颐养院社区健康服务站的建设为宝安区社会福利中心提供专业的医疗服务，满足托养老人的医疗卫生服务需求。

#### 3、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老人管理工作经费（政府购买服务专业技术类）纳入深圳市宝安区社会福利中心年度预算。该项目预算275万元，

实际下达 275 万元，预算到位率 100%。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项目实际支出 275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 （二）项目绩效目标。

### 1、项目总体目标及完成情况

保障入住老人的医疗护理服务，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引入专业的医疗资源，提升老人的生活质量和健康水平，确保老人们能够享受到高质量的医养结合服务，满足其日常医疗护理需求，促进老人的身心健康，同时提高服务对象对老人管理工作的满意度。2024 年度，完成年度照料老人 90 人医疗护理服务，门诊人数 4066 人次、查房 54900 人次、转诊 22 人次、专科会诊 78 人次、服务满意度达到 95%，医养结合服务效果良好。

### 2、年度绩效目标及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保障院内老人数量	80 人	90 人
	质量指标	保障院内老人身体健康程度	100%明显	100%
	时效指标	本项目完成时间	11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11 日
	成本指标	预算总成本控制率	不超过 100%	100%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对老人身体健康的改善程度	100%明显	10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95%	95%
(10分)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 1、绩效评价的目的

从资金使用的经济性、效率性、效果性和公平性进行综合评判，全面、客观地评估 2024 年度老人管理工作经费（政府购买服务专业技术类）项目的实施效果，包括服务数量、服务质量、成本控制、社会效益等方面，判断项目是否达到了预期目标，为后续项目的优化和改进提供依据。通过本次绩效评价，旨在总结既有经验、分析存在问题，强化单位预算绩效管理意识，进一步提升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水平，强化支出责任，规范资金管理行为，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为政府部门和相关决策者提供科学、准确的绩效评价结果，以做为项目续签、调整或终止的重要依据，为政府购买服务项目的决策提供有力支持。

#### 2、绩效评价的对象和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的对象是深圳市宝安区社会福利中心实施的“老人管理工作经费（政府购买服务专业技术类）”项目，该项目通过与深圳市宝安区中心医院合作，依托宝馨颐

养院社区健康服务站为入住老人提供医疗护理服务，全年预算 275 万元。评价基准日为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简表)、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 1、绩效评价原则

(1) 科学规范原则。绩效评价应当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采取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系统反映资金支出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和可持续影响等。

(2) 公平公正原则。绩效评价应当符合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3) 绩效相关原则。绩效评价应当针对预算资金及其绩效进行，评价结果应清晰反映资金使用和绩效产出之间的对应关系。坚持绩效评价贯穿于事前、事中、事后的原则。

(4) 职责统一原则。绩效评价应当按照“资金谁分配使用、谁负责绩效评价”的原则，保障资金绩效评价工作的预算编制、目标制定、预算项目管理、绩效评价职责明确统一。

(5) 结果运用原则。绩效评价应当强化评价结果运用，将绩效评价纳入加强资金管理的重要环节，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健全制度机制、优化财政资金资源配置的重要依据。

### 2、评价指标体系

### 3、评价方法

(1) 成本效益分析法：将投入与产出、效益进行关联性分析，以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2) 比较法：将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历史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情况进行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3) 因素分析法：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4) 公众评判法：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方式对财政支出效果进行评判，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 4、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总分一般设置为 100 分，等级一般划分为四档：

90（含）-100 分为优：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非常好，各项指标均达到或超过预期目标。

80（含）-90 分为良：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较好，大部分指标达到预期目标。

60（含）-80 分为中：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般，部分指标未达到预期目标。

60 分以下为差：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较差，多数指标未达到预期目标。

###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本次评价工作主要运用资料分析、实地查看及访谈、问卷调查等调研方式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解，对项目实施过

程存在的难题及问题进行记录等，根据记录情况编制项目评价指标体系、收集评分依据文件并进行评分，最后根据评分结果编制绩效评价报告。

###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经评价，“老人管理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总体评分为100分，评价结论为：“优”。

###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 **（一）项目决策情况。**

一级指标“决策”满分为20分，得分20分，得分率为100%。

#### **1. 项目立项依据充分性、程序规范性**

随着人口老龄化的加剧，老年人的医疗卫生服务需求日益增加。深圳市宝安区社会福利中心作为养老服务的重要机构，需要通过专业医疗机构合作，为入住老人提供高质量的医疗服务，保障老人的身体健康。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卫生计生委等部门关于推进医疗卫生与养老服务相结合指导意见的通知》（国办发〔2015〕84号）和《深圳市医养结合试点工作方案》（深卫计发〔2017〕17号）文件精神，推进医疗卫生与养老服务相结合是当前政策的重要方向。该项目的实施有助于落实相关政策要求，推动医养结合模式的发展。基于宝安区社会福利中心入住老人的实际医疗服务需求，以及对现有医疗服务能力的评估，确定了项目的必要性和紧迫性。

通过与深圳市宝安区中心医院合作，依托其先进的医疗资源

和管理经验，能够显著提升宝安区社会福利中心的医疗服务水平，改善入住老人的医疗康复和健康保健服务质量。2023年，宝安区社会福利中心与宝安区中心医院的合作取得了显著成效，入住老人的医疗康复和健康保健服务质量显著提高，为项目的续签提供了充分的实践依据。

项目立项经过宝安区社会福利中心内部的严格审议，包括主任办公会（深宝福纪〔2023〕73号）和局党组会议（深宝民党组会纪〔2023〕36号）的多次讨论和审定，确保了决策的科学性和民主性。项目按照规定程序报区民政局党组会议审定，并获得批准，确保了项目的合规性和合法性。

## 2、绩效目标合理性及明确性

项目设定了明确的绩效目标，包括保障入住老人的医疗护理服务、提升老人身体健康水平、提高服务对象满意度等，目标具体、可衡量。绩效目标的设定充分考虑了项目的实际情况和资源条件，确保目标的合理性和可实现性。

## 3、资金投入中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及其分配的合理性

预算编制充分考虑了人员配置、设备购置、医疗服务等方面的需求，确保了预算的科学性和合理性。资金分配及使用严格按照国家和地方的财务管理制度执行，确保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和透明性。

## （二）项目过程情况。

一级指标“过程”满分为20分，得分20分，得分率为100%。

## 1.资金管理

项目经费预算为 275 万元，年初到位资金 275 万，到位率 100%；年末实际支出金额为 275 万元，预算执行率达 100%；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医疗设备购置、药品采购、医疗耗材等方面，项目支出严格按照国家、省、市相关财务管理制度、区民政局及深圳市宝安区社会福利中心内部财务管理办法、采购管理办法等管理制度执行，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未发现资金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 2、组织实施

项目成立了专门的管理小组，由宝安区社会福利中心和宝安区中心医院的相关负责人组成，负责项目的日常管理和协调工作。管理小组定期召开会议，及时沟通项目进展情况，确保项目按计划推进。

项目明确了双方的职责分工，宝安区社会福利中心负责社康站的物业、水电、保洁、安保等后勤保障工作，以及人员经费的申请和支付；宝安区中心医院负责社康站的医疗执业资质办理、医疗设备购置、医务人员配备及医疗服务的开展。双方各司其职，密切配合，确保项目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

项目建立了完善的医疗质量管理制度，包括医疗查房、疾病诊治、健康管理、康复服务等服务流程，确保医疗服务的规范性和有效性。同时，建立了严格的医疗安全管理制度，定期开展医疗安全检查，及时发现和消除安全隐患，保障老人的生命健康安

全。

项目严格按照国家和地方的财务管理制度执行，建立了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包括预算管理、资金管理、费用报销等制度。项目经费实行专款专用，严格按照合同约定支付服务费用，确保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和透明性。

### **（三）项目产出情况。**

一级指标“产出”满分为30分，得分30分，得分率为100%。

#### **1.产出数量完成率**

项目计划为宝安区社会福利中心宝馨颐养院入住的80位老人提供全面的医疗护理服务。

实际完成情况：2024年，项目实际服务的老人数量达到90人，超出目标数量，产出数量完成率为125%。

#### **2.质量达标率**

项目计划通过提供高质量的医疗服务，保障院内老人身体健康。

实际完成情况：

项目为老人提供了每日医疗查房、常规疾病诊治、健康管理等服务，覆盖率100%，及时发现并处理老人身体健康问题，老人的健康状况得到了显著改善。

#### **3.完成及时性**

项目计划在2024年11月30日之前完成各项服务内容。

实际完成情况：顺利完成了各项服务内容。

#### 4.成本节约率

项目预算总金额为 275 万元，计划将预算总成本控制在不超过 100%的范围内。

实际完成情况：项目实际支出为 275 万元，与预算金额一致。项目在预算执行过程中严格控制成本，实际支出与预算持平，成本节约率为 0%。虽然没有节约资金，但也没有超支，体现了良好的成本控制能力。

项目通过科学的管理和有效的资源配置，确保了各项服务的高质量完成，为入住老人提供了优质的医疗护理服务，保障了老人的身体健康，同时也体现了良好的成本控制能力。

#### **（四）项目效益情况。**

一级指标“效益”满分为 30 分，得分 30 分，得分率为 100%。

##### 1.社会效益

提升老人身体健康水平：

项目为入住老人提供了全面的医疗服务，包括每日医疗查房、常规疾病诊治、健康管理等，显著改善了老人的健康状况。

##### 2.满意度

经调研，院内老人对本项目服务满意度达 95%。

####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业务与财务管理规范。项目建立了完善的医疗质量管理制度，包括医疗查房、疾病诊治、健康管理、康复服务等服务流程，确保医疗服务的规范性和有效性。同时，建立了严格的医疗安全管

理制度，定期开展医疗安全检查，及时发现和消除安全隐患。

项目严格按照国家和地方的财务管理制度执行，建立了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包括预算管理、资金管理、费用报销等制度。项目经费实行专款专用，严格按照合同约定支付服务费用，确保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和透明性。

## **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 **（一）存在的问题**

无。

## **七、有关建议及下一步计划**

- 1.进一步优化绩效指标及目标设定，强化绩效指标导向作用；
- 2.继续强化内控规范化管理力度，全面管控内控风险；
- 3.持续学习内外部内控文件，提升整体内控管理能力。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编码:	440306231161563800022	项目名称:	老人管理工作经费 (政府购买服务专	绩效自评 年度:	2024
实施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社会福利中心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民政局(本级)		

#### 资金使用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项目资金(元)	年度资金总额	2750000.00	2750000.00	2750000.00	10	100.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750000.00	2750000.00	2750000.0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入住老人的医疗护理服务。	本项目全年预算数275万元,实际支出275万元。通过资金投入,完成年度照料老人90人医疗护理服务,门诊人数4066人次、查房54900人次、转诊22人次、专科会诊78人次、服务满意度达到95%,医养结合服务效果良好。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保障院内老人数量	80人	90人	10.00	10.00	2023年底在院老人65人,2024年增加入住老人25人,累计服务老人90人。下一步将结合入住老人增加趋势及服务实际能力,科学做好预算计划,提升在院老人医养结合服务质量。
质量指标			保障院内老人身体健康程度	100%明显	100%	15.00	15.00	
时效指标			本项目完成时间	11月30日	2024年12月11日	15.00	14.00	由于财政资金紧张,延迟批准支付
成本指标			预算总成本控制率	不超过100%	100%	10.00	10.0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0.00	
		社会效益指标	对老人身体健康的改善程度	100%明显	100%	30.00	30.0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0.0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95%	95%	10.00	10.00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0.00		
总分					100.00	99.00	—	

备注:  
作为导入模板,置灰信息无需录入且不可修改。置灰部分如强制修改导入系统,数据有出入请自行负责;作为导出模板,置灰信息系  
统由





### 2024年老人管理工作经费（政府购买服务专业技术类）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一级指标权重	二级指标	二级指标权重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权重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点描述
决策	20	项目立项	6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以上发现一个问题扣1分，本项最高得3分，最低得0分。	3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以上发现一个问题扣1分，本项最高得3分，最低得0分。	3	
		绩效目标	7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以上发现一个问题扣1分，本项最高得4分，最低得0分。	4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确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以上发现一个问题扣1分，本项最高得3分，最低得0分。	3	
		资金投入	7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本年度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以上发现一个问题扣1分，本项最高得3分，最低得0分。	3	
				资金分配合理性	4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合理性、科学性。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体现厉行节约从严从紧安排的导向；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以上发现一个问题扣1分，本项最高得4分，最低得0分。	4	
		过程	20	资金管理	10	资金到位率	2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内（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内（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本指标得分=资金到位率×2分。	2
预算执行率	3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内（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本指标得分=预算执行率×3分。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超标准开销的情况；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以上发现一个问题扣1分，本项最高得5分，最低得0分。	5		
组织实施	10			组织分工	2	项目实施是否分工明确，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有序性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执行团队架构是否完备，团队各组具体工作是否明确； 是否制定项目执行方案，方案是否合理； ②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以上发现一个问题扣1分，本项最高得2分，最低得0分。	2		
				管理制度健全性	2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建立健全并严格执行，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建立健全；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以上发现一个问题扣1分，本项最高得2分，最低得0分。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6	项目实施是否按照管理制度执行,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此项最高得1分,发现一个问题不得分; ②项目实施是否按照管理制度执行,包括但不限于采购方式、采购过程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采购合同签订是否规范、完整;合同履约管理是否规范;是否开展采购验收工作,采购验收标准是否明确,采购程序是否完整;此项最高得4分,发现一个问题扣1分,扣完为止; ③项目档案是否健全完善,此项最高得1分,发现一个问题不得分。	6	
产出	30	产出数量	10	保障院内老人数量	10	院内享受服务老人数量是否达标。	得分=3*(实际保障人数/目标保障人数),最高得10分。	10	
		产出质量	10	保障院内老人身体健康程度	10	对院内老人身体健康的保障程度	评价要点: ①对院内老人健康保障的覆盖程度,得分为5分*覆盖率; ②对老人健康保障的及时率,未及时发现老人健康问题并及时处理的,每人次扣0.5分,最高分5分,扣完为止; 本项最高得10分,最低得0分。	10	
		产出时效	5	项目完成时间	5	2024年11月30日	评价要点: ①项目完成时间是否符合要求,如是,得5分;如否,得分=0。	5	
		产出成本	5	成本节约率	5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成本节约率≥0%,得5分。	5	
效益	30	社会效益	15	对老人身体健康的改善程度	15	是否改善老人身体健康水平	改善了老人身体健康水平得15分,否则得0分。	15	
		满意度	15	服务对象满意度	15	评价服务对象满意度。	评价要点: 根据服务对象满意度评分,≥95%得15分;80%-95%得10分,60%-80%得5分,低于60%得0分。	15	
总分	100		100		100			100.00	